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薛偉呈

電話：2991111#8964

電子信箱：AM204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209142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函轉「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與高級認證」  
報名事宜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7月11日師大進字第11210192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、112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，於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於全國16考區辦理(詳附件)。
- 三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、世界客屬總會臺南分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裝

訂

線